

股票代码：601233 股票简称：桐昆股份 公告编号：2017-091
债券代码：122216 债券简称：12桐昆债

桐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部分董事减持股份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

减持计划公布前，桐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或“桐昆股份”）董事、总裁许金祥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412,5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0.03170%；董事、副总裁沈培兴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367,5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0.02824%；董事、副总裁陈士南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367,5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0.02824%；董事、副总裁、董事会秘书周军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366,993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0.02820%。

●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2017年11月21日，公司披露了上述董事减持股份计划：自公告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至2017年12月31日止（窗口期不减持），许金祥先生计划减持其持有的公司无限售流通股不超过103,100股，占公司总股本0.0079%，不超过其持有公司股份25%；沈培兴先生计划减持其持有的公司无限售流通股不超过91,800股，占公司总股本0.0071%，不超过其持有公司股份25%；陈士南先生计划减持其持有的公司无限售流通股不超过91,800股，占公司总股本0.0071%，不超过其持有公司股份25%；周军先生计划减持其持有的公司无限售流通股不超过91,700股，占公司总股本0.0070%，不超过其持有公司股份25%。减持价格视市场价格确定。

●减持计划的实施情况

许金祥先生、沈培兴先生、陈士南先生、周军先生于2017年12月19日通过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分别减持公司无限售流通股103,100股、91,800股、91,800股、91,700股，减持均价分别为：22.15元/股、22.28元/股、22.30元/股、22.27元/股。

截止本公告日，本次减持计划已全部实施完毕。

公司于2017年12月19日收到许金祥先生、沈培兴先生、陈士南先生、周军先生的《关于减持桐昆股份的告知函》。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上证发[2017]24号，以下简称“《实施细则》”）的相关要求，现将有关董事减持股份计划的实施结果公告如下：

一、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一）减持主体：董事、总裁许金祥先生；董事、副总裁沈培兴先生；董事、副总裁陈士南先生；董事、副总裁、董事会秘书周军先生。

（二）持股数量、持股比例、所持股份来源

股东姓名	职务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股份来源
许金祥	董事、总裁	412,500	0.03170%	2014年2月，公司实施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时授予。
沈培兴	董事、副总裁	367,500	0.02824%	2014年2月，公司实施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时授予。
陈士南	董事、副总裁	367,500	0.02824%	2014年2月，公司实施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时授予。

				激励时授予。
周 军	董事、副 总裁、董秘	366,993	0.02820%	2014年2月，公司实 施限制性股票股权 激励时授予。

注：公司在2017年11月份完成总额10亿元人民币的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故上述人员持股比例较减持计划公告时的持股比例相应发生变动。

（三）过去12个月内或最近一次减持股份的情况

许金祥先生、沈培兴先生、陈士南先生、周军先生于2016年12月19日以市场价格分别减持公司股份137,500股、122,500股、122,500股、122,300股，相关减持情况已于2016年12月1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进行申报。

二、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公司于2017年11月21日披露了《桐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部分董事减持股份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81），详见公司披露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公司公告。

三、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2017年12月19日，许金祥先生、沈培兴先生、陈士南先生、周军先生完成减持计划。具体减持情况如下：

股东姓名	职务	减持日期	减持数量 (股)	减持均价 (元/股)	减持数量占 公司总股份 比例 (%)
许金祥	董事、总裁	2017年12月 19日	103,100	22.15	0.0079
沈培兴	董事、副 总裁	2017年12月 19日	91,800	22.28	0.0071

陈士南	董事、副总裁	2017年12月19日	91,800	22.30	0.0071
周军	董事、副总裁、董秘	2017年12月19日	91,700	22.27	0.0070

本次减持后，许金祥先生、沈培兴先生、陈士南先生、周军先生实际持股情况如下：

股东姓名	本次减持完毕后持有数量（股）	本次减持完毕后持有股份占公司总股份比例（%）
许金祥	309,400	0.02377
沈培兴	275,700	0.02119
陈士南	275,700	0.02119
周军	275,293	0.02115

（二）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一致。

（三）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于2017年11月21日披露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计划已全部实施完毕。

（四）本次减持对公司的影响

1、本次减持符合《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证监会公告〔2017〕9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规定。

2、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股权结构及持续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特此公告。

桐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12月20日

报备文件：董事关于减持公司股份的告知函